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环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中集环科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中集环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17 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24.22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7,980.00 万元，扣除剩余应付保荐及承销费用 13,227.08 万元后（总承销和保荐费用 13,877.08 万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3,091.58 万元，增值税进项税额为 785.50 万元；前期已支付含税金额 650.00 万元），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信银行南通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为：8110501013002297747）人民币 204,752.9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为 217,980.00 万元，扣除累计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15,152.66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827.3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9383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 8,423,632.68 元，2024 年使用募集资金 539,079,266.25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5,541,722.36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504,465,703.07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和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179,8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51,526,600.81
募集资金净额	2,028,273,399.1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9,237,138.77
减：2023 年度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8,423,632.68
减：2024 年度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163,938,948.08
减：2025 年度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10,115,336.60
减：超募户募集资金补流	300,000,0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项目投入	75,140,318.17
减：手续费支出	213.60
减：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流	5,426,385.76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504,465,703.07

注：部分表格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不等，系四舍五入尾差所造成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23 年 10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中集赛维罐箱服务(连云港)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4 年 10 月,公司就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范本拟订,无重大差异。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投项目的投入情况。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8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现金管理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户	专户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3002297747	426,803,888.69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3402297738	37,900,124.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3502297774	196,854,657.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3202297737	90,844,606.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3002297761	56,109,267.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2802297736	7,386,144.7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26008602011000277783	88,567,014.6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26899999601000024328	600,000,000.00
中集赛维罐箱服务（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110501014302308080	0.00
合计			<b>1,504,465,703.07</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

2024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 92,920,881.27 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中汇会

鉴[2024]1368号，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先以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款项，后续定期统计以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9月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预计 到期收益 (元)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93期企业	保本大额存单	60,000	2024-9-29	2025-6-29	1.80%	8,100,833.33

		大额存单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41 期企业大额存单	保本大额存单	60,000	2025-6-30	2025-7-30	1.10%	550,000.00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56 期企业大额存单	保本大额存单	60,000	2025-7-30	2025-8-30	1.10%	551,666.67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74 期企业大额存单	保本大额存单	60,000	2025-9-17	2026-6-17	1.30%	5,850,000.00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期的议案》，“罐箱后市场连云港堆场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建设并获得三同时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时节余募集资金 541.2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请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期的公告》。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 688,567,014.67 元（已扣除发行费用），其中：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 88,567,014.67 元，现金管理专户余额为 600,000,000.00 元。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建设期、变更实施地点及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追加使用超募资金 6,328.30 万元增加“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资金投入。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用于募投项目投入。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5 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 2。

#### （二）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前尚在建设期，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2,827.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1.53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流		542.6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28.3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304.4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2%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改变项目 (含 部分改 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罐箱柔性化绿色智 造灯塔工程项目	-	41,200.00	47,528.30	150.53	5,805.31	12.21	-			-
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 灯塔工厂项目	是	36,200.00	42,528.30	150.53	805.31	1.89	2026 年 12 月			否
1-2 南通罐箱绿洲产线 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0	5,000.00	100.00	2024 年 12 月	393.63 <sup>1</sup>		不适用

2.罐箱后市场服务与网络升级项目	-	5,000.00	5,000.00	0	726.58	14.53	-			-
2-1 修箱车间原厂维修和增值改造项目	否	3,735.00	3,735.00	0	0	0	2026年12月			否
2-2 罐箱后市场连云港堆场项目	否	1,265.00	1,265.00	0	726.58	57.44	2024年12月	-590.18 <sup>2</sup>		不适用
3.高端医疗装备配套能力优化项目	否	19,403.00	19,403.00	0	3.30	0.02	2027年12月			否
4.有色金属精密制造中心	是	9,527.00	9,527.00	509.66	582.21	6.11	2027年12月			否
5.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5,690.00	5,690.00	149.29	162.76	2.86	2027年12月			否
6.数字化运营升级项目	否	4,178.00	4,178.00	202.05	3,479.67	83.29	2026年12月			否
7.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2.00	15,002.00	0	15,002.00	100.00	不适用			否
8.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流	否	0	0	542.64	542.64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0,000.00	106,328.30	1,554.17	26,304.46	24.74	-			
超募资金投向：										
其他超募资金	否	0	66,499.04	0	0	0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30,000.00	0	30,000.00	100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96,499.04	0	30,000.00	-	-			
合计		100,000.00	202,827.34	1,554.17	56,304.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旨在通过引入先进的智能制造技术和设备，以降本增效、提高产品质量、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在前期的技术验证过程中，需要更加深入的						

	<p>研发和调整来解决技术难题的突破和攻克。因此需要将项目建设周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完成。</p> <p>(2) “2-1 修箱车间原厂维修和增值改造项目”建设用地为项目“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的原项目用地，因此受“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项目建设进度的影响，“2-1 修箱车间原厂维修和增值改造项目”建设期调整至 2026 年 12 月完成。</p> <p>(3) 根据公司整体场地布局规划，募投项目“3.高端医疗装备配套能力优化项目”“4.有色金属精密制造中心”“5.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建设用地受到项目“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场地搬迁的影响，需根据“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建设进度逐步推进投资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稳步实施，计划“3.高端医疗装备配套能力优化项目”“4.有色金属精密制造中心”“5.研发中心扩建项目”采用分阶段实施的方式继续推进。因此，从整体来看合并分阶段建设期后较原计划有所推延，建设完成日期将调整至 2027 年 12 月。</p> <p>(4) “2-2 罐箱后市场连云港堆场项目”经营情况未达预期，主要因为罐箱后市场连云港堆场项目位于连云港徐圩化工园区。受外部贸易纷争、化工行业低迷、所在区域市场规模受限、区域竞争持续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项目的罐箱清洗、运维、修理等核心业务均受较大的冲击。</p> <p>(5) 根据公司年度工作规划，公司对“6.数字化运营升级项目”部分子项目实施时间计划进行调整，因此需要将整体项目建设周期调整至 2026 年 12 月完成。</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前述三（七）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前述三（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前述三（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前述三（五）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前述三（六）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前述三（八）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前述五之说明

注 1：南通罐箱绿洲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主要用作罐式集装箱表面喷涂，用喷粉技术代替传统的油漆工艺，项目实施能够减少排放、优化成本结构，因此经济效益以优化的成本进行测算，全年节约成本约 393.63 万元。另外由于该项目实施系生产工艺中的一道环节，未单独测算其预期实现效益，故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为不适用。

注 2：罐箱后市场连云港堆场项目已结项，2025 年经济效益为-590.18 万元。

附表 2:

##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	1-1 特种罐箱绿色柔性灯塔工厂项目	42,528.30	150.53	805.31	1.89	2026 年 12 月			
4.有色金属精密制造中心	4.有色金属精密制造中心	9,527.00	509.66	582.21	6.11	2027 年 12 月			
合 计		52,055.30	660.19	1,387.52	-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附表 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附表 1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施丹



王杰

